

2017/2018年度學校特別通告

第S008A號

各位家長：

有關三至六年級秋季旅行事宜

本校定於十月三日(星期二)，由教師帶領學生乘旅遊車前往西貢戶外康樂中心旅行。詳情如下：

| | |
|----------|-----------------|
| (1) 旅行日期 | 十月三日(星期二) |
| (2) 目的地 | <u>西貢戶外康樂中心</u> |
| (3) 費用 | 30 元(車費) |
| (4) 集合地點 | 本校課室 |
| (5) 集合時間 | 上午八時(請勿過早回校) |
| (6) 出發時間 | 上午九時十五分(逾時不候) |
| (7) 回程時間 | 下午二時 |
| (8) 放學時間 | 下午三時 |
| (9) 午膳安排 | 自備 |
| (10) 服裝 | 夏季運動校服及運動鞋 |

備註：

1. 凡不參加旅行者須回校自修；如因特別事故請假，家長必須以書面向班主任申請。

校長：

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

學生注意事項

甲. 安全守則：

1. 學生必須嚴守秩序，絕對服從老師的命令，以策安全。
2. 出發及回程學生必須乘坐同一座位。
3. 上落車時不爭先恐後，在車上不可到處走動、喧嘩、飲食或嬉戲，更不可弄污車廂或把頭手伸出窗外。
4. 應跟隨老師的編排進行各項活動，不可擅自離隊或超越指定的活動範圍。
5. 不可單獨行動，如往洗手間，亦須兩至三人一起，以策安全。
6. 不可爬樹或攀折花木，亦不可做有危險性之舉動或破壞公物。
7. 遇到任何事故必須立即向老師報告，切不可擅自解決。
8. 應在營地範圍內的戶外地方活動，禁止進入未有開放的場地。

乙. 注意事項

1. 請依集散時間集合，逾時不候。
2. 學生在旅行日返校前如感身體不適，應留在家中休息，請家長向學校告假。
3. 必須穿著整齊「夏季運動服裝」，白色運動鞋，天氣涼則可加上外套。
4. 攜帶的衣物用品須寫上班別、姓名，及小心保管。
5. 請同學作好防蚊措施，如貼上驅蚊貼，避免蚊蟲叮咬。
6. 宜帶備太陽帽，若天氣不穩定，則宜帶備雨具。
7. 攜備兩個清潔膠袋，以備嘔吐時用。
8. 不可攜帶貴重物品，如有需要，可帶備少量金錢(不多於\$50)；切勿攜帶八達通購物。
9. 不可攜帶利器、音響器材及遊戲機，如攜帶相機則須自行保管，若遺失或損壞，責任自負。
10. 在旅行日，校車照常服務。
11. 請學生善用營地設施，借用營內各種球類用品後，**必須在離營前親自歸還**。
12. 散隊後，學生必須立刻回家，以策安全。
13. 如天文台於上午7時懸掛三號或以上風球，又或紅色、黑色暴雨警告生效，當日之旅行便會取消。(如懸掛三號風球，當天則照常上課)

回條 (2017/2018/ S008A) (請於九月七日前交回班主任)

黃校長：

已知悉學校通告第S008A號有關秋季旅行事宜，我的子/女將

- 不參加秋季旅行，並於當天返校自修。
- 因事未能參加秋季旅行，將以書面向班主任提出申請。
- 參加秋季旅行，並隨回條附上費用 30 元。

旅行完畢，我的子女將：
 乘搭校車(只供平日乘搭校車的同學)
 自行放學
 家長接送

*請在適當的內加✓

()班學生_____

家長姓名：_____

家長簽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二零一七年九月 () 日